

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长正常履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0月18日披露了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71）及《关于对异动公告相关内容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72），公司董事长郑康豪先生因个人原因被有关机关要求协助问询。

目前，郑康豪先生已返回公司，正常工作，正常在岗履行董事长职责，公司经营情况一切正常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26日